



SINGAPORE

新加坡：褒贬不一的中央公积金制度

An Overview of Singapore's Social Security System

新加坡社会保障体系由社会保险和社会福利两部分组成。其中社会保险是由国家强制实施个人储蓄的中央公积金制度（central provident fund，简称CPF）构成，是新加坡社会保障体系的主体部分；社会福利是指政府对无法维持最低生活水平的成员给予救助，如对低收入家庭发放住房补贴、生活救济和救助金等，它是社会保障制度的辅助部分。中央公积金制度的建立，开始只是一个简单的养老储蓄制度，然后逐步发展演变成为一个综合性的、包括养老、住房、医疗的制度；同时，还根据各个时期的具体情况，制定了一些规定或补充办法逐步完善扩大的公积金的使用范围，以适应当时社会和个人的需要。

在新加坡的保险制度中，强制储蓄型、完全积累式的中央公积金制度，被公认为是发展中国家一种比较成功的模式。新加坡的中央公积金制度，就是一种由政府、雇主、雇员共同支持并由法律保障

的强制储蓄制度，CPF一共分三个户头，普通户头（Ordinary Account, OA），特别户头（Special Account, SA）以及医疗户头（Medisave Account）。

每个月交多少？

大家最关心的应该就是每个月工资会有多少被放进CPF账户。对于受雇人员，每月缴纳金额将由雇主以及雇员共同贡献，其分配计算如下：

*年龄=<55, 月薪>=750	雇主	雇员
永久居民第一年	月薪的4.0%	月薪的5.0%
永久居民第二年	月薪的9.0%	月薪的15.0%
永久居民第三年及以后	月薪的17.0%	月薪的20.0%
新加坡公民	月薪的17.0%	月薪的20.0%

**随着年龄增长CPF贡献占月薪比率会逐渐下降。不同的收入者所需缴纳的CPF也略有不同。

中央公积金的优点

- 1、讲究效率。
- 2、增强了人们得自我保障意识；
- 3、强制自我积累机制不仅未增加政府得财政负担，而且通过积累起来得巨额公积金，为国家增加了大量建设资金，并形成了高储蓄——高积累——高增长——高就业——高积累得良性循环。

4、在协助国家应对日渐复杂的社会挑战与要求的同时,根据人们不断变化的需求与期望,灵活的做出不断的改进,终于形成了以公积金制度为基础,以各种保险计划为补充的多层次、多功能国家社会福利保障体系。

中央公积金的缺点

中央公积金制度也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中央公积金制度是政府将储蓄这种传统的个人保障方式上升为国家行为产物,是一种强制储蓄计划,无收入再分配互济性,缺乏社会互助功能,而社会成员责任共担,互助

共济恰恰是社保本来意义和重要功能,正因中央公积金受到国际上非议,甚至把它同等为“强制性个人储蓄存款”。同时由于国民个人收入差别,很容易导致会员之间在公积金存款上差距悬殊,进而导致保障待遇不平衡。此外,还是由于中央公积金制度缺乏社会互助功能,使得年轻雇员和低收入者的生活难以保障。

因此,新加坡社会保障体系的一个突出特点是国民的自保性。建立分担机制,从发挥政府、个人和社会三者的积极性出发,政府有所为有所不为,积极介入,但不包办代替,在以政府责任为主体的传统社会保障中强调更多个人责任。

关于BIPO

BIPO于2004年在上海创立,在新加坡设立亚太总部,研发中心分别设立在新加坡,上海,印度尼西亚,另外,BIPO同时也在香港、台湾、泰国、越南、印度、澳大利亚新西兰等国家和地区设立子公司,业务遍及亚太十多个国家和地区。

我们的服务产品包括人事代理、薪资外包、考勤自动化管理、劳动力精益管理、业务流程外包、差旅管理、弹性福利管理、外籍员工服务等。除了人力资源服务,我们也提供行政和财务等相关的外包服务。

BIPO的优势在于通过BIPO HRMS“全模块”系统整合,实现云服务亚太地区“全覆盖”。

BIPO,作为亚太区服务网络最广,落地最深的一站式人力资源合作伙伴,提供创新高效的企业解决方案,助力提升企业效率,以“中国服务的探索者和实践者”为己任,致力于把“中国服务”推向世界!

